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2016-049

##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 年 5 月 25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91	阳煤化工	2016/5/19

####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2.16%股份的股东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6 年 5 月 11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16年5月1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就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提出临时议案的提案》：对于你公司拟于2016年5月25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你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现提出增加《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有山西瑞兆丰复合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提交你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关于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有山西瑞兆丰复合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议案》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议案，需回避股东为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6年4月2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6年5月25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区科技街18号阳煤大厦15层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5月25日

至2016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8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有山西瑞兆丰复合肥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

本次会议将听取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和 2016 年 5 月 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6、7、8、9、10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3 日

- 报备文件

- (一)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贵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6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8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有山西瑞兆丰复合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